

证券代码：002327

证券简称：富安娜

公告编号：2021-074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15日以邮件等通讯方式送达。会议于2021年11月1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公司二楼总裁办会议室，全部9名董事参加了本次会议，其中董事陈国红、林镇成、林炫锟，独立董事张龙平、郑贤玲、徐波、王平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林国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五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第五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规定，鉴于授予激励对象中石坚义1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失去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资格，对其持有的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78,640股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公司将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回购注销的相关事宜。五期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价格为3.66元/股。

上述事项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第五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五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认为第五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根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按照限制性股票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一期的解锁事宜。本次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768,000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4543%。

三、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经营计划，公司拟向宁波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2.5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包括 2.5 亿元人民币），授信有效期为公司与银行签订（授信合同）之日起一年内。

特此公告。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1月19日